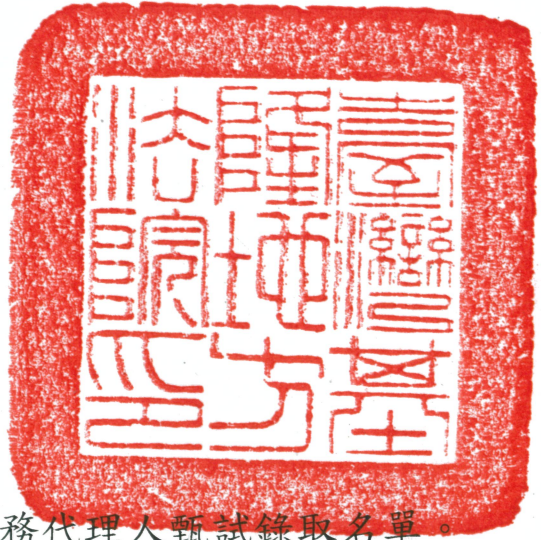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基隆地方法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15 日
發文字號：基院麗人字第 1100001270 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院110年儲備約僱法警職務代理人甄試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本院110年儲備約僱法警職務代理人甄試簡章暨110年儲備約僱法警職務代理人甄試委員會第2次會議決議事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錄取名單：004蘇建綸、003丁兆穎。
- 二、上開名單自榜示錄取之日起候用2年(候用人員於2年候用期間內採依序循環方式進用，即遴用過後，經主管考核後認得續列為候用名單者，由本院視職缺重複進用)，列入候用名冊之儲備人員，若於本院再次舉辦同類型甄試放榜之日前未獲僱用者，即喪失候用資格。
- 三、榜示人員嗣後聯絡資訊若有更新，請主動通知本院人事室梁科員，電話02-24652171分機1822，以維護自身權益。